

國立嘉義大學九十三年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八月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蘭潭校區行政中心四樓瑞穗廳

主席：楊校長國賜

記錄：范惠珍

出席人員：蔡副校長榮貴、李副校長明仁、各行政主管、主任秘書、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師資培育中心主任、附小校長、各學院院長、
系所主任等如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

一、上星期赴日本參加日本全國教師研究大會，在日本五天期間感受很深，雖然日本在各方面很進步，但這幾年也積極進行教育改革，透過建立共識，在傳統與創新間做結合。他們希望藉由教育，培養學生具生存的能力，在專業能力上能與別人競爭，同時培養學生具一顆美好的心。知識雖然重要，但日本更強調生活及心靈的教育。

近日媒體也報導現在企業界需求的大學畢業生首重其態度及能力，因此各系需好好思考並規劃，畢業生未來應具何種能力才會有競爭力。本校學生在入學時雖非頂尖，但希望能透過四年的教導，提升教學品質，激發學生之潛能，達到我們的教學理想及目標，讓學生畢業時具備受社會肯定的能力。請各單位及系所利用暑假期間重新思考九十三年學年度工作目標及重點，將書面資料送秘書室彙整列管，並逐步實踐。

二、教育部對各大專院校評鑑已委請台灣評鑑協會辦理，評鑑分「校務組」及「學類組」二組，各大學校院於8月20日前將評鑑指標意見送回後，教育部將再開會認定評鑑指標，9月以後將全面實施，各院系應儘快完成自評工作。自今年開始，私立學校之獎補助已按獎助65%、補助35%之比例實施，未來公立大學校院也將依此一模式實施，各大學未來均會面臨很大的壓力，本校各院系所也應有此體認並做好各項準備工作。

三、本校起飛階段有許多地方需經費來支持推動，請研發處儘快企劃募款工作，俾能正式起動本校之募款機制。

貳、上次會議決議案暨校長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如書面資料，同意備查。

參、各單位報告

◎ 教務處

- 一、本校參與 2004 全國大專校院博覽會，已於 7 月 24 日及 25 日兩天分別於北、中、南三區圓滿展出結束，非常感謝嘉農土木文教基金會林志良先生捐助新台幣 30,000 元贊助本校參與博覽會經費，並感謝各單位的協助與參與，本次展出相信勢必對學校、招生產生許多助益。
- 二、提供九十至九十三學年度大學聯考本校各學系錄取成績表，請各位主管參閱，年度間會因採計加權之百分比不同及採計科目調整而有所不同，但我們可看出今年錄取分數比九十二學年度普遍下降，提供各學系做為往後教學改進之參考。
- 三、本校九十三學年度學雜費未調整，教務處已會請學務處、進修部、會計室等單位將學雜費及各項就學獎補助相關資料上網公告。
- 四、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績優教師遴選作業，經系所、院、校各級教學績優教師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並將評審結果報請校長評分及核定獎項，獲得教學特優獎教師為余玉照老師、游淑燕老師，教學肯定獎為馬炳旺老師、蔡忠道老師、譚言正老師、陳耀輝老師、吳游源老師、侯嘉政老師。獲獎教師預定於 9 月 17 日「提昇教技巧與方法」研討會中請校長公開頒獎。

◎ 學生事務處

- 一、暑假期間在民雄校區有二項與學生生活相關工程進行，感謝總務處之協助。一項是地下室學生休閒空間的整理；另一項是民雄校區萊爾富便利商店的建立，希望能提供民雄校區學生一個更好的生活環境。
- 二、暑假期間本校共計五十餘個社團或志工隊辦理各項研習或社會服務工作，請各院系師長協助指導各院系學生活動，並注意各項活動安全。農藝志工隊將於 8 月中旬至瑞里、瑞峰國小辦理暑期育樂營，慈青社將於 8 月 14 日至嘉義縣民和國中辦理社區營隊。
- 三、暑期申報戶外活動計 43 件(6 月 20 日至 9 月 19 日)，截至日前止，延期 2 件、取消 1 件，每日分由課外組及值勤教官電訪管制，掌握活動動態。
- 四、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就學貸款自 8 月 1 日起辦理，請申辦學生將資料於 8 月 30 日前送交課外組（各校區學務組）或寄交承辦人員，並於本校網頁登錄，詳情請參閱學務處網頁資料。
- 五、衛生保健組為服務同仁，經與聖馬爾定醫院接洽後，聖馬爾定醫院將於 8 月 10 日下午 2:00 至本校免費為同仁或眷屬進行乳房超音波檢測。
- 六、本校學生工讀業務由學務處課外組承辦經費彙整與陳核，請有運用工讀生的單位於次月 5 日前將上個月的工讀情形送交課外組，以利工讀費撥款。依據本校作業流程及郵局轉帳等日期，一般在 15 日或 16 日撥入學生帳

戶。各單位運用工讀生請依據本校規定，先自行找尋所需運用之工讀生，並將工讀生基本審查資料送課外組建檔，93年8月1日起，請運用本校在學學生擔任工讀生。

七、配合教育部校安中心傳遞最新「颱風動態」，並以本校「校安中心」轉達至院、系等單位，加強防颱風準備，有效減少災損。

主席指示：

- 一、請學務處、總務處向縣公車處及相關單位爭取公車路線行駛民雄校區，便利本校學生搭乘。
- 二、為提升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民雄校區相關行政事宜將於協調後由蔡副校長總其成來指揮，希望由組織構面的調整來真正提升服務品質及師生的滿意度。

◎ 秘書室

- 一、請各單位於8月15日前繳交九十三學年度工作計畫書；9月20日前繳交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工作成果報告書，各系所資料請先送至學院後再送秘書室彙整。
- 二、本校第二屆服務品質獎報名日期至8月18日截止，相關資訊刊載於秘書室網站，請各單位及同仁踴躍報名。

◎ 圖書館

- 一、國家圖書館所推行的「遠距圖書服務系統」，92年3月由於著作財產權法之起跑，許多文獻因未取得作者的授權而不能下載使用，國家圖書館為促進網路學術資源之合理使用，與各學術機關合作推動「網路著作權授權計畫」，希望學術機關的出版品在出版前，能協助取得著者的授權書，請本校所有出版學術刊物單位，配合國家圖書館的「網路著作權授權計畫」，在出版品出版前協助取得著者的授權書。
- 二、請各系所主管鼓勵老師多推薦專業方面書單，俾利圖書館採購應用。

◎ 研究發展處

本校九十三至九十五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小組第一次會議已於7月28日召開完畢，實施時程如下表：

時程	作業內容
93.07.07	召開九十三至九十五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小組前置作業會議
93.07.28	召開九十三至九十五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小組第一次會議

93.08 中旬	各規劃分組分組開會討論(行政部分、學術部分)
93.08 下旬	各規劃分組將資料彙整完畢送研發處
93.09 中旬	彙整各規劃分組資料
93.10 上旬	召開中程校務發展計畫小組第二次會議審核各規劃分組彙整資料
93.10 中旬	召開校務發展會議
93.10 中旬	預定出刊

◎ 實習就業輔導處

- 一、6月30日(星期三)在民雄校區舉行本校九十二學年度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由楊校長主持，討論辦理新制教育實習與辦理另一類教師合格證書申請之作業程序與各單位配合事項。
- 二、7月7日(星期三)嘉義市教師資格檢定委員會審查通過本校畢結業師資生初檢725人(舊制)，其中國小598人，中學43人，特教27人，幼教57人。初檢通過後，隨即核發實習教師證書。
- 三、實輔處已於6月1日函送嘉市教育局，本校實習教師複檢相關證件，申請核發國小教師類共882人、幼稚教師類149人、國小特殊教師類22人，合格教師證已於7月8日寄發各應屆實習教師。
- 四、本年新制實習教師265人，自8月1日開始實習，為期半年。7月28日(星期三)召開進修部幼教暑期班學生初檢實習與複檢說明會，該班學生自9月1日開始實習。
- 五、教育部委託本校研訂「師資培育教育實習作業參考原則」及「教育實習作業手冊」供各師資培育大學參考，期間為93年7月至12月，經費共計493,000元。
- 六、本處為提昇輔導區各國小兒童樂隊指導老師之教學知能，預定辦理93年度國小藝術與人文領域教師研習營-兒童樂隊及合唱班、基礎班各一班，於8月16日至19日上課，共四天計32小時。每人收費3,000元，感謝音樂系劉主任及同仁協助辦理。
- 七、為增進本校與畢結業校友校長之聯繫，實輔處與秘書室預定於8月20日(星期五)上午9:30，在林森校區樂育堂辦理「嘉義大學九十三年校友校長聯誼會」，今年擬擴大邀請全國校友校長參加，目前蒐集到的中小學校友校長有312位，屆時請同仁蒞臨指導。
- 八、九十三學年度實習教師職前教育研習會預定分二梯次，9月16日、17日及10月7日、8日四天，於民雄校區大學館辦理，有實習教師800人參加。

- 九、「教師之友」第45卷第4期，預定於93年10月5日出刊，專題為「師資培育展望」、12月份專題「資訊教育、環境教育」、94年2月份專題「兩性教育、人權教育」、4月份專題「生涯教育、家政教育」、6月份專題「國民教育展望」。請各位教授踴躍賜稿。
- 十、協辦原嘉師73級7月3日(星期六)在進修部舉行之校友會，該屆畢業校友四班，由劉炯意律師擔任召集人，含眷屬約有一百多人參加，楊校長及本校師長十餘人參加。
- 十一、實輔處自7月中旬開始調查應屆實習結束自費生實習教師參加正式教師甄試情形。由於以前年度累積之合格教師越來越多，教師甄試競爭愈來愈激烈，預估今年自費生實習教師考取正式教師之比率約在15%~20%之間。其中英語師資班考取之比率最高，達72%。預計月初可以完成代理教師甄試情形之調查。
- 十二、師資培育今年也將進行評鑑，其中含括實習及就業輔導部分。
- 十三、本處擬於9月中旬辦理實習教師講習，請總務處協助充實大學館相關投影設備，以利講習上課使用。

◎ 進修推廣部

一、招生業務：

1. 碩士在職專班：含國研所、教政所、幼研所、家教所、中研所、農研所、林研所及土木所等八所，招生名額203人，報名人數845人，於7月23、26日報到完畢。
2. 輔導學分班：暑期及夜間班之報名人數共26人，因夜間班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故有20人參加暑期班上課，於7月2日開學。
3. 進修學士班：農營系、農藝系、園藝系、食科系、土木系、生機系、生管系、生資系、獸醫系、森林系、木科系、體育系及美術系等十三系，招生名額605人，報名人數705人，於8月10日假蘭潭校區報到。
4. 學士後英師班：招生名額45人，報名人數146人，錄取人數45人，已於7月20日放榜，將於8月20日辦理報到。
5. 學士後國師班：招生名額90人，報名人數385人，錄取人數135人，預定8月6日放榜，將於8月20日辦理報到。
6. 幼稚及托兒所在職人員修習幼稚園教師師資學分班：招生名額50人，報名人數87人，錄取人數50人。預定8月6日放榜，將於8月20日辦理報到。
7. 學士後幼師班：招生名額45人，報名人數527人，錄取人數45人。

預定 8 月 12 日放榜，將於 8 月 20 日辦理報到。

- 二、九十三學年度雲嘉南區夜二技聯合登記分發報到作業於 8 月 14 日至 16 日舉行，本校計有食品科學系等八系，屆時擬派員赴遠東技術學院參與分發報到作業。
- 三、暑假期間更新視聽教室（二）冷氣機及遮光窗簾，並檢修教室課桌椅及視聽教室座椅，以維護教學環境。
- 四、林森校區國際會議廳擬自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93 年 8 月 1 日）移交管理學院管理使用。
- 五、進修部暑期班課程畢結業生將在 8 月 20 日結束，非畢業班將在 8 月 27 日結束。

◎ 體育室

- 一、暑假期間體育室辦理各項運動訓練班將於 8 月底結束，今年成效比去年良好，尤其是林森校區游泳池，未來希望能改為室內溫水游泳池，成為開拓財源之場館。
- 二、目前正規劃九十三年運動會相關事項，俟開學後即可積極推動。
- 三、本校棒球隊將於明天(11 日)啟程前往大陸天津進行友誼比賽，磨練球技。

◎ 軍訓室

- 一、林森校區各項學生生活設施改善需求在校長支持下均全部完成，返校學生均很滿意，相信能提供學生更好的環境。
- 二、暑假開始各校區均積極展開宿舍室內、浴廁之清潔維修及打臘工作，蘭潭校區預計中旬可完成，接著將進行室外雜草清除及消毒工作；民雄校區因委外契約 9 月份才生效，將於 9 月初加緊進行整理宿舍室內環境；林森校區也將在目前住宿學生離開後積極整理，讓新生入住時有一個很舒適的生活環境。

◎ 會計室

- 一、各院系所九十三會計年度第二期經費，已暫分配至各系所，俟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人數確定後，再行調整。
- 二、行政院 93 年 7 月 21 日函修正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增列：
 - 1. 出差如由旅行業代辦含住宿及交通之套裝行程，得在不超過住宿費加計交通費之規定數額內，以旅行業代收轉付收據報支，搭乘飛機者，須另檢附登機證存根。
 - 2. 凡住宿於政府機關或公營事業機構提供之完全免費宿舍者，不得報支住宿費。

三、各院系所 90 至 93 年度各項委辦、補助等計畫列入建教合作、推廣教育項下所提撥之行政管理費，回饋校務基金之明細表如附件（附件一，頁 1-3）。

◎ 人事室

- 一、本校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新聘教授 1 人、副教授 2 人、助理教授 16 人，合計 19 人。總計本校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93 年 8 月 1 日）計有教授 92 人、副教授 148 人、助理教授 112 人、講師 104 人、助教 10 人、教官 22 人、稀少性科技人員 5 人、職員 127 人，共計教職員 619 人。另駐衛警 11 人、技工 29 人、工友 44 人，總計教職員工 705 人。助理教授以上師資比為 77.19%。
- 二、公教人員自主性健康檢查每二年檢查一次為限，檢查費由學校補助 3,500 元。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四十歲以上，每二年得自行前往公私立醫院做健康檢查一次，並檢據向人事室申請補助，請多加利用。
- 三、新任兼行政主管教師如未申請國民旅遊卡，請向人事室申請，兼行政職之教師在九十三學年度（至 94 年 7 月底止）須於強制休假 14 日內異地隔夜刷國民旅遊卡刷卡消費 12,800 元，始得申領消費金額之補助費 16,000 元。
- 四、自 93 年度起，中央公教人員福利互助個人結算金餘額，在新台幣肆仟元以下者，本校將於 93 年 9 月發放第二次結算金時一次發還。
- 五、九十二學年度兼行政職教師不休假加班費申請案，請於 **8 月 16 日（星期一）前**將申請表經主管核章後（教學單位則請學院院長核章）送人事室憑辦，**申請表請由人事室網頁下載。**
- 六、九十三年度第一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自即日起受理申請，欲申請之同仁請將子女註冊後之學生證影本連同申請表各一份送人事室辦理（國中、小免附單據或學生證影本）。

◎ 電算中心

- 一、中心配合學務處與教務處完成開發新生資料上網登錄系統，並於 8 月 1 日正式上線使用，在數位化時代中有其重要意義。中心目前正依照時程，在今年內陸續完成本校所需之各項子系統。最後希望全校系統能以電算中心為主，各個資料庫能共同享用，避免各系統分別交由不同廠商開發，維護不易且廠商要價太高之缺點，未來希望能由中心系統組來開發及整合系統，逐步完成全校資訊整合。
- 二、協助教務處招生組完成轉學生志願分發及放榜作業。
- 三、學務系統開發：完成獎懲與操行系統資料庫建立及相關維護程式，目前進行報表開發作業，預計 8 月底前可完成整體系統，並交由使用者測試。

◎ 通識教育中心

- 一、中心本學期將出版第二期通識教育集刊，中心擬將集刊提升為學術性刊物，稿件一律送外審。
- 二、為提升大學生處理感情問題之能力，中心擬於 12 月間邀請對心理及佛學頗有心得之鄭石岩教授蒞校演講，給予學生正確的觀念。
- 三、中心計畫於未來聘大師級教授蒞校開授通識課程。

◎ 師範學院

- 一、本學院申請教育部「九十三年度發展卓越師資培育充實教學設施計畫」，獲教育部同意補助新台幣 208 萬，現階段依核定補助範圍辦理請購。
- 二、現階段 e 化創意網路教學目前已完成三年共計十八門的網路課程，教學網站位址為 <http://elearning.ncyu.edu.tw/>，預計在第四年可逐步規劃完成嘉義大學廿四門網路課程。九十二學年度上學期共開設六門網路課程，下學期共開設八門網路課程，累積共有 750 位學生修習網路課程。九十三學年度上學期可供學生修課之網路課程包含新開設及續開，共計有十門的網路課程。網路教學配合本校原有主幹網路建設，未來將積極完備各項網路設施，充份利用網際網路無遠弗屆的特性，讓「網路到哪裡，教室就到哪裡」的理想得以實現。
- 三、國民教育研究所博士班、碩士班、在職專班新生座談會，已於 7 月 26 日(星期一)分段辦理完成；新生座談內容除了介紹國教所教師及環境外，也對於研究生在學過程中有關課程輔導、研究學習等做了詳細的介紹及說明。
- 四、家教中心於 8 月 3 日辦理嘉義監獄「受刑人家庭支持方案」第十四次家庭日活動，除了 40 名研究生外，更有陳美瑩老師及周漢恭、盧慶武等兩位更生人參與，對參與的研究生志工有不同的體驗。
- 五、93—94 年度教育部委託家教中心辦理「受刑人家庭支持方案及家庭教育專業人力發展相關計畫」，教育部補助計新台幣 5400,000 元整。
- 六、家教所籌辦教育部委託辦理「人口結構變化—外籍配偶增加對社會教育的影響及因應對策」研討會，該研討會訂於 8 月 27 日假蘭潭校區國際會議廳舉行。會中針對外籍配偶問題由教育部社教司劉奕權司長及內政部戶政司謝愛齡司長及多位民間團體專家學者與會進行專題演講及分組座談。
- 七、家教所將與研究生學會合辦「家庭教育季刊」。
- 八、幼教系擬於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台南縣政府委託之幼教推廣教育學士學分班二班，並訂於 93 年 9 月初開課，現正辦理招生工作中。
- 九、幼教系擬於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辦理「幼教推廣教育學士學分班」乙班，本案預定 93 年 9 月中下旬開課，現正辦理招生工作中。

- 十、師培中心完成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開課事宜，並配合教務處選課時程預選作業，將於開學後 9 月 20 日-27 日進行網路加退選、9 月 24 日-10 月 1 日進行人工加退選。九十二學年度第二學期各科成績輸入工作已完成。
- 十一、本學期修畢本科系〈所〉必修學分數及學程必修學分數者，師培中心已陸續發放学分證明書，共計發出 415 張。
- 十二、師培中心九十三學年度新聘三位教師已完成接聘工作，將陸續安排授課課程及研究室等工作。

◎ 人文藝術學院

- 一、7 月 1 日至 10 日音樂系師生十餘人受邀至「武陵富野渡假村」演出。
- 二、民雄校區多功能禮堂「反響板」設置，經提會討論，秘書室亦列管在案，雖努力爭取已逾一年，然至今仍無具體結果，請學校各相關單位協助解決。

◎ 管理學院

- 一、管院未來將再加強專班教育部分。
- 二、管院預計下年度搬遷至民生校區，本學期將組織委員會積極規劃搬遷事宜。

◎ 農學院

- 一、農業生物技術研究所張文興和張岳隆兩位老師分別獲得 93 年度國科會計畫補助，另張文興老師已洽妥產學合作計畫，獲得補助經費 500,000 元。
- 二、農藝志工隊再度榮獲全國大專院校傑出服務性社團暨傑出領袖獎，6 月 28 日由隊長王筱婷代表接受呂副總統接見表揚。
- 三、園藝學系預定於 10 月初辦理鳳梨產業研究與發展現況研討會，11 月下旬辦理柑桔產業研究與發展研討會，屆時請各位蒞臨指導。
- 四、林產科學系協助嘉義林區管理處製作疏伐木木片彩繪活動及接受嘉義縣警察局委託製作木質禮品，獲致好評。
- 五、園藝技藝中心本年度蝴蝶蘭產學合作計畫，93 年 1 月至 6 月總結算，中心盈餘收入為 453,790 元整，由一心生技公司轉入中心產學合作再運用計畫項下執行。
- 六、由農委會及校長統籌款項下申請建置多功能蝴蝶蘭培育溫室乙棟，已完成發包作業，建置溫室總面積 342 坪，其中含催花冷房 78 坪，標準溫室 264 坪，招標金額 4,840,000 元。
- 七、園藝技藝中心為因應蘭科產業永續發展趨勢，並配合園技中心成立之宗旨，除繼續強化現有業務外，擬以現有軟硬體資源為基礎，初期規畫成立蘭科植物基因轉殖代工中心，長期以蘭科植物育成與研發中心為發展目標。

◎ 理工學院

- 一、生物機電工程學系於8月4日(星期三)假工程館3F CAD實驗室，與皮托科技公司合作開授《二十分鐘學會一套工程分析軟體》，有限元素 FEMLAB 多重物理耦合軟體，免費提供本校師生學習，參加者踴躍。
- 二、應用化學系於暑假期間邀請加拿大農業部類藥物營養物質專家及加拿大三大名校之一的 McGill 大學學者，開授「類藥物營養化學」課程。上課時間自8月2日起至8月28日止共四週，內容設計針對大學部四年級及研究所學生，課程總計為2學分，並納入九十三學年度第一學期正式課程，成績與該學期成績合併計算。
- 三、土木與水資源工程學系代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委託「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第二期於8月2日開辦，上課地點在本校工程館四樓視廳教室，學員多為嘉義市國中小學校教師或採購人員，人數約55人。第三期於8月3日開訓，上課地點在新營市公誠國小，對象為台南縣國中小學校教師或採購人員，人數約170人。

◎ 生命科學院

- 一、生物技術學程核心課程「基礎生物技術及實習」已於8月2日(一)於生命科學院階梯教室開課，另「進階生物技術及實習」將於8月16日於農學院開課。
- 二、7月20日至24日生藥所參加「Bio Taiwan 2004 台灣生技月」，生藥所選擇無農藥殘留之臺灣產健康特有作物，精選食材配佐補益藥材，不加入工添加物，尤其是結合三十餘年之研究成果和精微之現代加工技術，為忙碌的現代人之預防慢性病研發設計自然、科技、智慧的養生御膳產品稱之為福爾摩沙“農捲風養生御膳系列”，藉由此項產品的推動，期能增加生物科技與國際間的交流互動，以加強國際競爭力。

◎ 語言中心

- 一、語言中心九十三學年度即將舉辦之活動如下：

活動名稱	暫訂活動日期	暫訂活動地點	備註
英語演講比賽	上學期	蘭潭校區	
大二英文會考	上學期	蘭潭、林森校區	生命科學院、理工學院、管理學院
英語作文比賽	上學期	蘭潭、民雄校區	
創意英語短劇比賽	下學期	民雄校區	
大二英文會考	下學期	民雄、蘭潭校區	人文藝術學院、師範

			學院、農學院
英語說故事比賽	下學期	民雄校區	

二、語言中心於暑假7月初，在三校區各開辦一班英語推廣教育非學分班，於8月初在林森校區再加開一班夜間英語推廣教育非學分班。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研擬「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發放要點(草案)」一份(附件二，頁4-5)，提請討論。

說明：本案93年6月2日經教務處與學務處、會計室等單位相關人員會商獲得共識。

決議：修正通過。各所應以本要點為精神自訂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請內容(須邀請各所研究生代表參與訂定)。要點條文修正部分如下：

- 1.要點一「…，特訂定「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發放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修正為**「依據本校學生就學補助實施辦法之規定，訂定「國立嘉義大學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發放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2.要點五「工讀助學金經費來源：以研究生入學所繳交之學雜費百分之三十為上限，不足時由校長統籌款支應。」**修正為**「工讀助學金經費來源：由校務基金提撥經費支應」。
- 3.要點八「本辦法」文字修正為「本要點」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研擬「國立嘉義大學學生學雜費與學分費繳納要點(草案)」一份(附件三，頁6)，提請討論。

說明：本校跨部、跨學制選課之情況頗多，因各有不同之收費標準，有必要明文規定學雜費與學分費繳納標準以資遵循。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定「國立嘉義大學授予副學士學位中、英文名稱一覽表」(附件四，頁7)，提請討論。

說明：

一、學位授予法修正案於 93 年 6 月 4 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並經總統 6 月 23 日公布。其中第十七條規定：「…有關授予副學士學位之規定，自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十六日施行。」

二、依據教育部 93 年 7 月 5 日台技(四)字第 0930086215 號函規定，各校應研訂副學士學位中、英文名稱及學位證書樣張報部備查後，再通知學生以畢業證書換學位證書。

決議：照案通過，報教育部備查。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定「國立嘉義大學各系(所)新訂(或變更)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一覽表」(附件五，頁 8-9)，提請討論。

說明：表內資料為本校九十二、九十三學年度新增系所及更改系名者，均須訂定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並陳報教育部。

決議：

一、管理研究所博士學位中、英文名稱請管院黃院長再確定後，儘快將確定名稱送教務處，俾利陳報教育部。

二、餘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研擬修訂本校「學生就學補助實施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如附件(附件六，頁 10)，提請審議。

說明：檢附本校「學生就學補助實施辦法」(原條文)、「學生書卷獎實施辦法」各一份(附件七、八，頁 11-14、15)供參。

決議：

一、修正通過。實施辦法「伍、獎助學金項目」維持現行條文，條項款次不變，並修正部分文字；實施辦法「柒、急難救助金項目」條文 1. 之部分文字刪除。

二、各所在訂定研究生工讀助學金申請辦法時應有研究生代表參加。

三、條文文字修正及刪除部分如下：

伍、獎助學金項目修正部分如下：

1. 二、研究生獎、助學金：「1. 獎、助學金：總金額為該學年度研究生繳交學雜費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以所為單位，按每期各所註冊人數為計

算基礎，按人數比例分配各所，為發展各所特色由各所自訂助學金申請辦法。」**修正為**「1.獎、助學金：總金額由校務基金支應(以該學年度研究生繳交學雜費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五為度)。以所為單位，按每學期各所註冊人數為計算基礎，按人數比例分配各所，為發展各所特色由各所自訂助學金申請辦法。」。

2.三、「成績優良獎學金」名稱**修正為**「學生書卷獎」原條文內容修正為：
三、學生書卷獎：

- 1.各學系各班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名列全班前 5%（無條件進位，不含延修生），並且操行成績在八十分以上者，頒發書卷獎。
- 2.各學系各班合於書卷獎頒發規定之學生，發給獎狀及獎學金（第一名三千元、第二名二千元、第三名一千元）獎勵。
- 3.書卷獎每學期辦理一次，由教務處於開學後一個月內審查資格、繕造清冊陳報校長核定。

教務處將前項核定之給獎清冊轉請總務處出納組發放獎學金，另由各學系利用公開集會時間頒發獎狀。

3.四、清寒學生獎學金：4.申請條件「日間部、進修推廣部在學」等文字刪除。

4.五、清寒學生助學金：4.申請條件「日間部、進修推廣部在學」等文字刪除。

柒、急難救助金項目修正部分如下：

1.刪除「(含農管科公費生及進修推廣部學生)」等文字。

※提案六

提案單位：圖書館

案由：請本校各研究所及進修部，在研究生通過論文口試後，將畢業學生名單提供圖書館做館際合作積欠之查核後，再辦理離校手續，請討論。

說明：圖書館為資源之共享，提供了全省師院館際合作之辦證服務，而即將畢業的學生且有辦師院館合證者需經本校圖書館與其他合作館之查核有無積欠圖書或逾期罰款等情形，俾辦理離校手續。

決議：照案通過。請各系所及進修部配合辦理。

※提案七

提案單位：實習就業輔導處

案由：擬訂「國立嘉義大學辦理另一類科教師資格作業要點」草案(附件九，頁 16-17)，請審議。

說明：

- 一、教育部 92 年 10 月 17 日發布「辦理另一類科教師資格適用規定」。
- 二、本校中教、特教、幼教畢業校友，可能申請小學教師證書。中教、特教、幼教畢業校友，如果畢業後取得的是小學教師證書者，會回來申請各該類別教師證書。
- 三、辦理另一類科教師資格者，應檢附合格教師證書、修畢其他教育階段別(領域專長、科類別)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服務證明等四項文件，並填報申請書。
- 四、實輔處自 93 年 2 月開始受理，截至 93 年 6 月 10 日止，共辦理 63 件，其中申請小學教師證書者有 30 件(原持有特教、幼教證書者)，申請特教教師證書者有 26 件(原持有小學、幼教證書者)，申請幼教教師證書者有 7 件(原持有小學、特教證書者)。
- 五、本要點草案經本校師資培育教育實習審議委員會於 93 年 6 月 30 日會議討論通過。

決議：修正通過。

要點一「92 年 10 月 27 日」文字刪除；「發布」文字修正為「頒布」。

※提案八

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

案由：研擬「國立嘉義大學進修推廣部學生請假規則」草案一份(附件十，頁 18-21)，提請討論。

說明：

- 一、進修推廣部學生現行請假係依 89 年 5 月 28 日行政會議通過之「國立嘉義大學學生請假規則」(附件十一，頁 22-25)辦理，尚無適於進修部學生特性之請假規則及請假單。
- 二、進修部學生學制多元，班別屬性差異亦大，特性與日間部學生不同，部分學生常需往來於不同校區上課，各系所一來難以跨校區服務，二來晚間多無行政人員上班，故學生與系所互動難若日間部學生方便，學生請假常需多次往返洽辦，致常有怨言，因此另訂程序簡化適用進修部學生之請假規則以利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研提「本校國際學術交流工作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一份(附件十

二，頁 26-27)，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5 月 25 日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第六次行政會議校長指示：「有關本校辦理國際學術交流專責單位部分，請人事室研擬朝任務編組方式規劃調整辦理，希望能自九十三學年度開始推動實施，以強化本校國際學術交流活動。」
- 二、人事室於 6 月 28 日研提「國立嘉義大學國際學術交流工作推動小組設置要點（草案）」一份，奉校長 7 月 5 日批示提行政會議討論後再議。

決議：本案留待下次會議討論。

※ 提案十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院長遴選辦法第二條條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現行院長遴選辦法第二條規定：各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委員為五至七人，除校長為當然委員兼召集人外，其餘委員由校長就各該學院教授或相關領域學者專家遴聘。各學院教師代表以不少於二分之一為原則。
- 二、另查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二條規定略以：院長之產生，由校長組織遴選委員會遴選具教授資格者二至三人，報請校長擇聘之。遴選委員會應包括該學院教師代表及校外專業人士，教師代表由該學院推舉產生，且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
- 三、擬依據本校組織規程第三十二條規定，修正本校院長遴選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二款條文為：「其餘委員包括該學院教師代表及校外專業人士。教師代表由該學院推舉產生，且人數不得少於二分之一；校外專業人士由校長就相關領域學者專家遴聘之。」
- 四、檢附「國立嘉義大學院長遴選辦法第二條修正／現行條文對照表」及國立嘉義大學院長遴選辦法各一份（附件十三、十四，頁 28、29）。

決議：本案留待下次會議討論。

※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本校職員暨技術人員訓練進修實施要點第四點第二項第一款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鼓勵本校職員暨技術人員進修，擬將申請荐送部分辦公時間進修人員須在本校連續服務時間，由原訂之三年縮短為二年。
- 二、本項修正案經 93 年 4 月 23 日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第五次職員評審委員會修正通過。
- 三、檢附「國立嘉義大學職員暨技術人員訓練進修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十五，頁 30-32），請卓參。

決議：本案留待下次會議討論。

※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校園 IC 卡管控小組(召集人理工學院艾院長)

案由：校園臨時 IC 卡是否收退保證金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為控管臨時 IC 卡回收及成本，茲提出建議如下：

1. 調查他校臨時 IC 卡保證金收費金額如下：
 -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申請臨時卡須付押金 NT\$1,000 元，繳回卡，退還保證金。
 - ◎私立逢甲大學，申請臨時卡須付押金 NT\$1,000 元，繳回卡，退還保證金。
2. 非申請正式校園 IC 卡身分，因門禁需要，申請臨時卡者，擬收保證金 500 元整，臨時卡繳回同步退還原保證金。
3. 若遺失臨時卡建議收費 500 元，並繳交總務處出納組入帳。
4. 目前已發放的臨時卡共 235 人，若保證金擬收費 500 元，總金額共約 134,500 元。因申請臨時卡人數激增，保證金金額總數龐大，擬請總務處出納組協助辦理收、退臨時卡保證金事宜。
5. 臨時 IC 卡，原則上給予一年期限，到期須由相關主管單位核章申請展期。(展期申請表，如附件十六，頁 33)。

決議：本案留待下次會議討論。

伍、臨時動議 (無)

陸、散會

上午十一時五十分